

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0	0.00	0.00	0.00	0.00	0.80

注：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保留两位小数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40 万元，下降 3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8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和 2024 年均未安排出国（境）计划，相应也未安排出国（境）费预算。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省、市因公出国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和 2024 年均无公务用车，相应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和 2024 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相应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40 万元，下降 33.33%，下降原因主要是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细则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加强预算管理，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安徽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皖办发〔2014〕24 号）和《池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池办发〔2014〕25 号）等相关规定，压减费用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来访、同级交流等。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相关规定。